

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建设项目投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近日，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——华昌智典新材料（江苏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昌智典”）环保型增塑剂及功能性材料项目一次性开车成功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。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2016年8月12日，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批准，本公司与合作方在涟水设立控股子公司——华昌智典，在江苏省淮安（薛行）循环经济产业园投资建设环保型增塑剂及功能性材料项目。产品结构及规模：成膜助剂（醇酯十二）20,000吨/年、环保增塑剂（醇酯十六）10,000吨/年、环保溶剂（尼龙酸二甲酯）6,000吨/年、增塑剂（尼龙酸二丁酯及尼龙酸二异丁酯）4,000吨/年。详细情况，敬请参阅2016年8月13日，巨潮资讯网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》（2016-039号）；2017年1月18日，巨潮资讯网《关于调整新设立子公司股东出资额及比例的公告》（2017-002号）。

项目通过调试，于2020年4月26日打通了所有生产流程，并生产出合格的系列产品。其中，醇酯十二含量达99.0%、醇酯十六含量达99.2%、尼龙酸二甲酯含量达99.5%、尼龙酸二丁酯含量达99.5%，上述产品质量指标均达到先进水平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及其他

华昌智典注册资本5,000万元，本公司占注册资本比例为55%。尽管从目前情况看，项目运营状况良好，将对2020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；但项目投产到最优化运行存在一定的固有风险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4月29日